### FIII!FIIM

双电池充电器 **BC-W235** 

BL00005070-205

### 使用说明

感谢您购买本 Fujifilm 产品。本手册将对 FUJIFII M BC-W235 双电池充电器的正确使用方法进行说明。请严格按照说明 进行操作。请小心遵循以下说明。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 本使用说明书 并请妥善保管。

### 中文

# 主要特点

本电池充电器专为用于 FUJIFILM NP-W235 可充电电池(以 下称为"专用电池")而设计。装入除专用电池以外的其他 可充电电池可能导致故障。

#### 告和注意事项 (请遵守。)

- •请阅读本使用说明书中的操作说明,特别是警告和注意 事项,以及照相机使用说明书中的操作说明,以便正确 操作本充电器。
- 阅读后,请务必将本说明书妥善保管在方便取阅的地方。
- •为确保安全正确地使用本产品,以防危害自身和他人或 造成财产损失,本使用说明书和产品采用了各种图标。 这些图标及其含义表述如下。在阅读本说明书的正文前, 请先阅读这些解释说明并充分理解各图标的含义。



#### 警告

该图标表示若忽视这些说 明并错误使用产品可能导 致人员死亡或重伤的情 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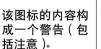
### 注意

该图标表示若忽视这些说 明并错误使用产品可能导 致人身伤害或财物损坏的 情况。

### 图标示例



触电危险。



注意的实际内容 画在图标内。



禁止拆解。

该图标的内容构 成一个禁止行 为。

禁止的实际内容 画在图标内或图 标旁。



请从电气插 座上拔出电 气插头。

该图标的内容表 示用户必须执行 的强制性指示。 指示的实际内容 画在图标内。

### ⚠ 警告

●本电池充电器仅适用于 Fujifilm 专用 电池。请勿试图使用本充电器对其他 可充电电池进行充电,否则可能导致 漏液、过热或者电池或充电器损坏。



●如果电源装置冒烟、有异味或噪音, 则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可立即关闭 开关并从电源插座上拔出电源插头。 请联系您的经销商。请勿尝试自行修 理,客户擅自修理非常危险。AC插 头必须保持可用状态。



请从申气插 - 座上拔出电 7 气插头。

如果电池充电器掉落且外壳存在任何 损坏,请从电源插座上拔出充电器插 头并联系您的经销商。请勿继续使用 充电器, 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请从电气插 请从电气插 座上拔出电 气插头。

●如果发生漏水,请立即关闭开关,从 电源插座上拔出电源插头并联系您的 经销商。在这种情况下操作可能导致 火灾或触电。



请从电气插 座上拔出电 气插头。

请勿改造或拆解本装置。这种行为可 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禁止拆解。

●请务必在指定电压 (100-240V AC) 范 围内使用本装置。在超出指定范围的 情况下使用,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请勿在浴室中使用本装置。否则可能 导致火灾或触电。



禁止在潮湿 区域使用。

请注意不要弄湿充电器或让水进入充 电器内,否则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如果在下雨天或下雪天使用充电器或 者在海滩或水边使用充电器,请特别 注意。



请勿弄湿。

暴风雨期间,请勿接触电源插头。在 这种情况下接触可能导致触电。

请勿将可充电电池与金属钢笔、项链、

硬币或发夹等物品一起携带或存放。

这可能导致电池的正⊕极和负⊝极短

路。这可能引起电池开裂或泄漏,从



禁止触摸。



而导致火灾或伤害。 •请勿加热或试图拆解可充电电池,也 不要将可充电电池投入水中或火中。 两种情况下都可能引起电池开裂或泄 漏,从而导致火灾或伤害。



### △ 注意

请勿将本装置留在潮湿或名尘的环境 中。这种环境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请勿将本装置留在可能接触到煤烟或 蒸汽的餐桌上或加湿器旁。这种环境 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请勿用湿手插拔充电器的插头,否则 可能导致触电。



请勿用布或毯子覆盖或包裹充电器。 这可能导致充电器内部的聚热,引起 外壳变形或导致火灾。请在通风良好 的地方使用充电器。



•电池充完电后,请从电源插座上拔出 电源插头。如果一直插着不拔出,则 可能导致火灾。



请从电气插 座上拔出电 气插头。

• 充电器未使用时,请将电池从充电器 中取出。使电池留在充电器中可能导 致电池漏液、火灾、伤害或周围区域 玷污。如果发生漏液,请小心擦去充 电器中的漏液后再装入新的电池。如 果漏液接触到皮肤,请用水彻底冲洗。



请将本装置放在儿童触及不到的地 方。



●清洁本装置时,请从电源插座上拔出 电源插头以确保安全。否则, 可能导 致触电。



请每两年一次咨询您的经销商如何进 行内部元件清洁。如果长时间未进行 清洁,则可能导致火灾或故障。如果 在雨季来临天气变潮前进行清洁,则



会更加有效。请向您的经销商咨询相 关清洁步骤。 ●只能使用专用电池。使用其他电池可 能引起电池开裂或泄漏,从而导致火

灾、伤害或周围区域玷污。



●将电池装入本装置时,注意确保正负 极(标有⊝和⊕符号)方向和装置上 指示的一致。错误地装入电池可能引 起电池开裂或泄漏,从而导致火灾、 伤害或周围区域玷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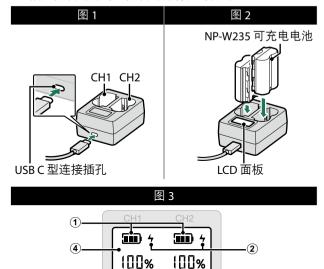
# 使用 BC-W235 电池充电器的特别说明

- ●使用 BC-W235 双电池充电器为特殊电池充电时,建议在 10 ℃ 至 35 ℃ 的环境温度下进行操作。如果温度超出此 范围,则可能需要更长的充电时间,以免专用电池的性能下降。
- ●由于内部功耗,通常专用电池和 BC-W235 会发热。请尽量在充电时保持良好的通风条件。
- 充电期间可能会听到内部振动的声音,但这并非故障。
- 请勿使用 BC-W235 对除专用电池以外的任何电池进行充电。
- 充电期间,BC-W235 可能会干扰到附近收音机的无线电 广播。如果发生这种情况,请将收音机放在远离 BC-W235 的地方。
- 请注意不要使其他金属物品接触专用电池的接头或触点, 否则可能导致短路。
- ●请勿将申池充申器置干下列位置:
- \*靠近加热电器或受到阳光直射等较热的位置/非常潮湿的位置/非常多少的位置/受到强烈振动的位置/

# 使用 BC-W235 电池充电器

- 1. 将相机附带的 USB 线或 USB-IF 认证的 USB 线连接至 BC-W235 双电池充电器的 USB C 型连接插孔 (图 1)。
- 2. 将 USB 线的另一端连接至相机附带的交流电源适配器并插入话配器插头。
- 如果您的相机未附带交流电源适配器,请连接市售的交流 电源适配器为电池充电。推荐使用符合 USB Power Delivery Rev3.0/3.1 标准的交流电源适配器 ( 27 W 或以上 )。
- ●请注意,我们并不保证所有的市售交流电源适配器和 USB 线都能用于充电。
- 将 USB 线连接至计算机或其他设备时,电池也将自动充电。

- 3. 如图 2 所示,将 NP-W235 可充电电池插入任一电池盒 (CH1或 CH2)。按所示方向插入电池,使接触面向下。
- ●将电池插入任一电池盒(CH 1 或 CH 2)后,电池将自动充电。
- 插入电池后,所选电池盒对应的电池指示灯、电池电量显示及充电指示灯将自动点亮(图3)。充电完成后,充电指示灯将自动熄灭。
- •插入两块电池时,两块电池将同时充电。



#### <LCD 面板 显示 >

1100 四次正约5								
指示	说明							
① 电池电量指示	在插入电池时显示。指示中电池格数 代表大致电池电量。							
②充电指示灯	充电指示灯在电池充电期间点亮, 充电完成后熄灭。							
③ 电池电量	以5%为增量显示。							
④ 背光板	在相机内插入电池且连接交流电源 适配器或 USB 线时点亮。							

- \*若充电过程中发生错误,信息显示将闪烁。
- \*电池的实际电量可能与相机显示的电量不同。
- \*将电池长时间留置在充电器中可能会导致其放电并变得不可用。

# 规格

装置类型	双电池充电器 BC-W235
额定输入	直流电5V3A(15W),9V3A(27W),
	15 V 2 A ( 30 W ) , 20 V 1.5 A ( 30 W )
额定输出	直流电 8.4 V 1.1 A
充电时间	NP-W235:约 200 分钟 (+25 ℃ )
工作温度	+5 °C 到+40 °C
尺寸	62.0 mm × 80.0 mm × 37.5 mm
	( 宽 × 高 × 深 )
重量	约 95 g
附件	使用说明书 (1)

- \*使用输出功率 30 W 以上的设备为相机充电可将充电时间最大缩短至 150 分钟。
- \* 这些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对于因本使用说明书的错误而导致的损失,Fujifilm 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有信息表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邻苯二甲酸二 正丁酯 ( DBP)	邻苯二甲酸二 异丁酯 ( DIBP)	邻苯二甲酸 丁基苄酯 (BBP)	邻苯二甲酸二 ( 2- 乙基) 己酯( DEHP)
配件		外売(金属部件)	0	0	0	0	0	0	0	0	0	0
		外壳(树脂部件)	0	0	0	0	0	0	0	0	0	0
		基板部件	×	0	0	0	0	0	0	0	0	0
		电缆部件	×	0	0	0	0	0		0	0	0

备注 注1: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不超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注2: 以上未列出的部件,表明其有害物质含量均不超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 标志的含义



● 图形含义:此标识是适用于在中国境内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此产品使用者只要遵守安全和使用上的注意事项,从生产之日起的十年或五年期间不会对环境污染,也不会对人身和财产造成重大影响。此年限是根据安全使用期限的相关法律得出的。



